

通用技术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第二次更新稿）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嵩明县杨林工业园区东环路 12 号

主办券商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 926 号同德广场写字楼 31 楼）

2026 年 4 月 10 日

声明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定向发行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定向发行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中国证监会或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目录

一、	基本信息	4
二、	发行计划	17
三、	非现金资产认购情况/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的情况	31
四、	本次定向发行对申请人的影响.....	31
五、	本次发行相关协议的内容摘要.....	34
六、	中介机构信息	36
七、	有关声明	38
八、	备查文件	43

释义

在本定向发行说明书中, 除非文义载明, 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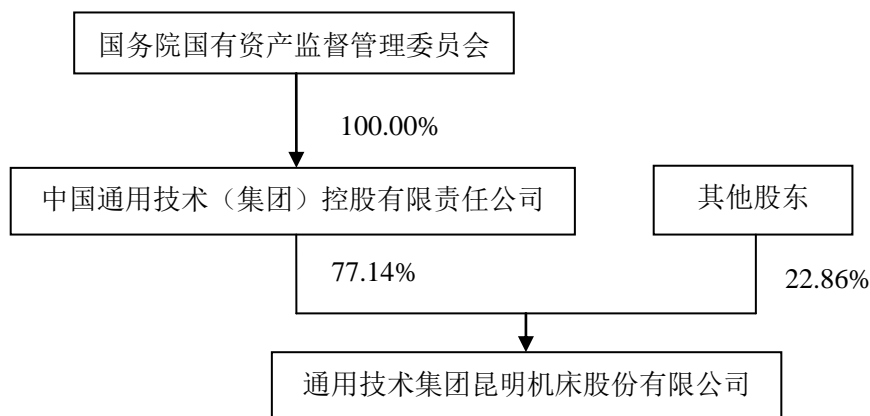
释义项目		释义
昆明机床、公司	指	通用技术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昆机通用	指	昆明昆机通用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会	指	通用技术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通用技术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现有股东	指	股权登记日在册股东
本次股票发行	指	通用技术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
发行对象	指	认购公司股份的认购人
太平洋证券、主办券商	指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通用技术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度/末、2025 年度/末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认购对象	指	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一、基本信息

(一) 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	通用技术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昆机 5
证券代码	400068
所属层次	两网及退市公司
挂牌公司行业分类	制造业通用设备制造业金属加工机械制造业金属切削机床制造
主营业务	开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机床系列产品及配件, 计算机信息产品、高效节能产品、光机电一体化产品, 开发高新科技产品, 进行自有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及技术咨询等业务、国内外大型机床搬迁、维修、再制造。
发行前总股本(股)	352,788,154
主办券商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满艳
注册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嵩明县杨林工业园区东环路 12 号
联系方式	0871-66166623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昆明机床股权结构图如下:



1、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规定, 昆明机床属于“C 制造业”-“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C342 金属加工机械制造”-“C3421 金属切削机床制造”。

昆明机床的主营业务为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卧式镗床、大型数控落地式

铣镗床、数控龙门式铣床、数控刨台式铣床、坐标镗床、卧式加工中心、精密回转工作台等系列产品。公司已有八十多年悠久历史,为国家填补了机械工业的一系列空白,为我国航天、航空、航海和汽车制造、国防工业发展,为民族工业的振兴和腾飞,做出了重要贡献,对国民经济建设提供了有力的支持。昆明机床先后承接了国家 863 专项、04 专项、16 专项中的卧式精密加工中心、卧式五轴加工中心及卧式坐标镗系列,解决了国家所需的“短板”机床。

机床产业近年来获得政策大力支持,是高端制造业发展风向标。国家多部门陆续印发相关支持及规范政策,特别是针对数控机床等高精尖领域的发展指引。政策内容主要涉及制造业转型升级指南、数控机床设备规范、数控机床本土化率、数控机床产业集群等内容。主要政策包括(1)2023年6月13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在《关于开展2023年工业和信息化质量提升与品牌建设工作的通知》提出要“推动重点行业质量提升”,包括“提升电子装备、数控机床和工业机器人的安全性和可靠性水平,积极开展整机产品、零部件等对标验证,持续推进工业机器人核心关键技术验证与支撑保障服务平台能力建设。”

(2)2025年8月5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了《机床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在2025至2027年的三年间,国家将对高端数控系统和五轴联动机床的投资额给予20%的税收抵免。同时,该方案还特别强调,中央企业采购国产工业母机的比例必须达到或超过50%。(3)2025年9月18日,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六部门印发《机械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5—2026年)》,作为机械工业的“工业母机”,机床是这份方案关注的核心领域之一。提出落实好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相关政策,组织开展“工业母机+”百行万企产需对接活动……,加快创新成果规模化应用。编制工业母机……等应用推广目录……。

“……扩大工业母机……等应用需求。”“支持工业母机……”等攻关、验证和集成创新。“……建设一批工业母机……”等领域中试验证平台,鼓励有条件的高校、职业院校建设先进制造技术中试基地。推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行动,在工业母机……等领域,尽快形成一批标志性成果。实施整机装备与系统可靠性“倍增”工程,着力提升数控机床、智能农机、机器人等高端产品可靠性水平等。

综上, 昆明机床业务的发展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支持。

2、公司破产重整情况

由于机床行业不景气, 昆明机床自 2014 年至 2022 年起连续亏损, 且亏损积累越来越大。为解决面临的困境, 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6 月 4 日裁定受理债权人提出的对昆明机床的重整申请, 昆明机床进行司法重整。

2022 年 6 月 17 日, 昆明机床重整计划得到裁定批准, 重整程序终止。2023 年 5 月 9 日, 昆明中院裁定终结昆明机床重整程序, 按照《昆明机床重整计划》减免的债务, 自重整计划执行完毕时起, 昆明机床不再承担清偿责任。

通过司法重整, 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战略投资人重整投资昆明机床。2022 年 7 月 15 日, 昆明机床全面启动杨林基地建设。2023 年 8 月 12 日, 昆明机床举行了搬迁启动仪式, 并于同年 12 月基本完成搬迁。2024 年 2 月 5 日, 昆明机床完成注册地址变更, 正式迁址至杨林工业园区东环路 12 号。

昆明机床司法重整完成后, 有效化解了历史债务问题, 具备轻装再上阵的基础, 2023 年实现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677.82 万元, 同时净资产转正。

通过司法重整, 昆明机床引进战略投资者, 后续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根据重整投资的计划, 拟向昆明机床通过定增方式注入资本金 5.50 亿元, 降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及利息支出, 进一步提升昆明机床的持续发展能力。

(二) 公司及相关主体是否存在下列情形:

1	公司不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关于合法规范经营、公司治理、信息披露、发行对象等方面的规定。	否
2	公司存在违规对外担保、资金占用或者其他权益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重损害的情形, 且尚未解除或者消除影响的。	否
3	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定向发行说明书时, 公司存在尚未完成的普通股、优先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重大资产重组和股份回购事宜。	否
4	公司处于收购过渡期内。	否
5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关于合法规范经营、公司治理、信息披露、发行对象等方面的规定。

(三) 发行概况

拟发行数量(股)/拟发行数量上限(股)	550,000,000
拟发行价格(元)/拟发行价格区间(元)	1.00
拟募集资金(元)/拟募集资金区间(元)	550,000,000
发行后股东人数是否超200人	是
是否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	全部现金认购
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	否
是否存在特殊投资条款	否
是否属于授权发行情形	否

(四) 公司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元)	1,490,086,621.65	1,529,155,165.38
其中:应收账款(元)	38,977,595.85	48,870,952.20
预付账款(元)	17,924,904.36	6,133,244.24
存货(元)	317,895,723.95	283,398,288.12
负债总计(元)	1,468,903,254.68	1,497,034,782.75
其中:应付账款(元)	198,795,604.47	98,952,338.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元)	21,183,366.97	32,120,382.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0.060	0.091
资产负债率	98.58%	97.90%
流动比率	0.5753	0.5483
速动比率	0.2954	0.3141

项目	2024年度	2025年度
营业收入(元)	505,355,969.42	591,774,507.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7,086,279.74	10,246,303.40
毛利率	23.26%	23.11%
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	41.11%	38.46%

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计算)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37.48%	-28.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880,130.72	21,144,016.1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4	0.06
应收账款周转率	10.91	13.47
存货周转率	1.21	1.51

(五) 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变动分析说明

1、资产负债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 昆明机床资产负债主要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4-12-31	2025-12-31	
	金额	金额	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11,934.98	12,449.18	4.31
应收票据	11,239.79	11,417.56	1.58
应收账款	3,897.76	4,887.10	25.38
应收款项融资	1,373.39	2,490.68	81.35
预付款项	1,792.49	613.32	-65.78
其他应收款	2,854.74	1,502.59	-47.36
存货	31,789.57	28,339.83	-10.85
合同资产	3,536.54	5,992.37	69.44
其他流动资产	594.56	72.85	-87.75
固定资产	61,414.03	60,007.73	-2.29
在建工程	2,952.33	7,547.16	155.63
无形资产	8,941.20	8701.29	-2.68
开发支出	645.15	2,562.92	297.26
长期待摊费用	576.81	817.95	41.81
短期借款	-	6,334.46	-
应付票据	4,065.5	10,187.87	150.59
应付账款	19,879.56	9,895.23	-50.22
合同负债	21,302.64	16,521.09	-22.45
其他应付款	60,664.42	61,653.98	1.63
其他流动负债	11,962.85	10,732.76	-10.28

长期借款	-	4,208.54	-
长期应付款	2,129.10	2,129.10	0.00
预计负债	1,018.88	1,059.47	3.98

报告期各期末,昆明机床总资产分别为149,008.66万元和152,915.51万元。2025年末,昆明机床总资产较2024年末增加2.62%,变动幅度较小。

昆明机床主要报表科目变动分析情况如下:

(1) 货币资金

2025年末较2024年末货币资金增加因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项 目	2024 年末余额 (元)	2025 年末余额 (元)
银行存款	118,807,788.25	124,491,845.42
其他货币资金	542,000.00	
合 计	119,349,788.25	124,491,845.42

(2) 应收票据

昆明机床的应收票据主要是银行的承兑汇票,2025年新增了少量商业承兑汇票。

票 据 种 类	2024 年末余额 (元)			2025 年末余额 (元)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 行 承 兑 汇 票	112,623,142.41	225,246.28	112,397,896.13	112,695,935.14	225,391.88	112,470,543.26
商 业 承 兑 汇 票				1,708,500.00	3,417.00	1,705,083.00
合 计	112,623,142.41	225,246.28	112,397,896.13	114,404,435.14	228,808.88	114,175,626.26

(3) 应收账款

2025年末应收账款较2024年末增加主要因2025年营业收入增长所致;

2024年末、2025年末,昆明机床应收账款账龄分布如下:

账 龄	2024 年末余额 (元)	2025 年末余额 (元)
1 年以内		
其中: 0-3 个月	17,426,562.50	17,860,421.83
4-12 个月	6,455,224.85	10,663,439.75
1 年以内小计:	23,881,787.35	28,523,861.58
1 至 2 年	40,946,930.06	22,097,498.34
2 至 3 年	47,857,411.18	33,400,106.13
3 年以上	335,543,348.01	373,288,765.66
小 计	448,229,476.60	457,310,231.71
减: 坏账准备	409,251,880.75	408,439,279.51
合 计	38,977,595.85	48,870,952.20

截至 2025 年末,昆明机床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2025 年末余额 (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元)
昆明昆机通用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92,325,367.81	20.19	89,851,047.95
云南 CY 集团有限公司	60,215,938.05	13.17	60,215,938.05
山东国创风能装备有限公司	18,193,364.92	3.98	18,193,364.92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2,945,000.00	2.83	647,250.00
广东润龙铸造有限公司	9,170,196.30	2.01	9,170,196.30
合 计	192,849,867.08	42.18	178,077,797.22

(5) 存货

2025 年存货减少主要因本期开展库存清理及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报告期各期存货账面价值分布如下:

项 目	2024 年末 (元)	2025 年末 (元)
原材料	43,787,572.81	46,443,856.10
在产品	170,694,287.64	186,871,681.46
库存商品	62,525,392.31	31,832,160.07
合同履约成本	885,586.97	1,557,576.13
发出商品	40,002,884.22	16,693,014.36
合 计	317,895,723.95	283,398,288.12

(5) 固定资产

2025 年末固定资产较 2024 年末减少主要因正常计提折旧所致。截至 2025 年末,昆明机床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 元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 计
-----	--------	------	------	------	------	-----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90,025,559.79	404,294,168.43	9,120,737.89	11,171,100.75	13,274.34	1,014,624,841.20
2. 本期增加金额	56,043,527.06	18,158,816.28		1,416,944.24		75,619,287.58
3. 本期减少金额	63,808,244.41			34,386.03		63,842,630.44
4. 期末余额	582,260,842.44	422,452,984.71	9,120,737.89	12,553,658.96	13,274.34	1,026,401,498.3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0,584,571.24	281,208,604.82	6,785,224.41	8,717,252.97		367,295,653.44
2. 本期增加金额	11,968,421.55	12,942,042.34	307,162.01	660,351.59	2,522.12	25,880,499.61
3. 本期减少金额	8,053.80			31,724.43		39,778.23
4. 期末余额	82,544,938.99	294,150,647.16	7,092,386.42	9,345,880.13	2,522.12	393,136,374.8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5,984,044.85	26,602,917.22	188,734.08	413,198.08		33,188,894.23
3. 本期减少金额				1,080.80		1,080.80
4. 期末余额	5,984,044.85	26,602,917.22	188,734.08	412,117.28		33,187,813.4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93,731,858.60	101,699,420.33	1,839,617.39	2,795,661.55	10,752.22	600,077,310.09
2. 期初账面价值	513,456,943.70	96,482,646.39	2,146,779.40	2,040,649.70	13,274.34	614,140,293.53

(6) 在建工程

2025 年末在建工程较 2024 年末增加因 2025 年技改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昆明机床在建工程明细如下：

项 目	2024 年末 (元)			2025 年末 (元)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精密铣镗床高端装备产业化核心关键制造能力提升项目	229,056.61		229,056.61	38,071,287.76		38,071,287.76
现有制造能力短板提升项目	4,774,686.44		4,774,686.44	17,638,060.06		17,638,060.06
重装厂房、机加工车间新增半龙门吊车梁、吊车轨道及移转半龙门吊车技改项目	511,875.71		511,875.71	1,789,647.62		1,789,647.62
杨林基地其他项目	24,790,340.82	782,610.37	24,007,730.45	18,755,185.51	782,610.37	17,972,575.14
合计	30,305,959.58	782,610.37	29,523,349.21	76,254,180.95	782,610.37	75,471,570.58

(7) 开发支出

2025 年公司增加了研发支出, 因此开发支出额大幅增加。

(8) 短期借款

2025 年公司新增了流动资金借款。

(9) 应付票据

2025 年应付票据增加主要因采购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10) 应付账款

2025 年末应付账款减少主要因 2025 年增加了对供应商货款的支付。2024 年末、2025 年末, 昆明机床应付账款分类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24 年末余额	2025 年末余额
应付关联方材料款	83,631,337.54	46,209,622.90
应付外部单位材料款	51,727,070.99	36,086,309.69
应付工程款	63,278,057.91	16,493,820.12
应付其他款	159,138.03	162,586.03
合计	198,795,604.47	98,952,338.74

(11) 合同负债

公司合同负债为预收销货款。2025 年末合同负债减少因确认收入核销预收款所致。

(12) 其他应付款

2025 年因未向通用技术集团支付利息导致其他应付款增加。

2024 年末、2025 年末, 昆明机床其他应付款分类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24 年末	2025 年末
借款	579,553,166.07	595,980,922.86
应付往来款	14,817,461.80	12,004,854.37
运费	4,992,354.23	3,505,975.63
中小股东	1,335,613.61	1,078,727.66
个人往来	1,049,221.25	761,667.50
差旅费	365,855.95	365,855.95
佣金及业务推广费	561,700.00	359,500.00
关联往来	224,006.89	177,006.78
代扣代缴	2,345,702.66	
其他	1,399,130.76	2,305,259.18
合计	606,644,213.22	616,539,769.93

(13) 长期借款

2025 年公司因技改项目新增银行长期借款 4,208.54 万元。

综上所述, 昆明机床的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存货及固定资产构成; 负债则以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和其他应付款为主。报告期内, 公司资产规模总体保持稳定, 呈现温和增长; 负债虽有所上升, 但由于资产增幅高于负债增幅, 资产负债率降低。

2、利润表

报告期各期, 公司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金额	金额	变动比例
营业总收入	50,535.6	59,177.45	17.10
营业收入	50,535.6	59,177.45	17.10
营业总成本	50,251.17	59,119.25	17.65
营业成本	38,780.30	45,500.55	17.33
税金及附加	590.84	656.89	11.18
销售费用	2,074.73	2,437.26	17.47
管理费用	5,989.47	5,674.11	-5.27
研发费用	803.81	2,441.16	203.70
财务费用	2,012.02	2,409.28	19.74
其中: 利息费用	2,106.91	2,498.08	18.57
减: 利息收入	97.49	82.48	-15.40
加: 其他收益	985.03	1,655.28	68.04
投资净收益	595.75	531.10	-10.85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34.27	426.39	-20.19
资产减值损失	-1,354.13	-1,201.44	-11.28
信用减值损失	203.28	-14.68	-107.22
资产处置收益		0.00	-
营业利润	714.36	1,028.46	43.97
加: 营业外收入	49.99	72.27	44.58
减: 营业外支出	55.72	76.11	36.59
利润总额	708.63	1,024.63	44.59
减: 所得税		0.00	-
净利润	708.63	1,024.63	44.59

(1) 昆明机床的商业模式

昆明的主营业务为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卧式镗床、大型数控落地式铣镗

床、数控龙门式镗铣床、数控刨台式铣镗床、坐标镗床、卧式加工中心、精密回转工作台等系列产品。公司的盈利主要靠制造和销售机床产品进行盈利。

1) 销售定价情况

昆明机床的销售业务覆盖了全国主要的省份和区域,售后服务人员随着销售区域配置,做到销售服务一体化。昆明机床根据公司的产品材料成本,并结合市场主要竞争对手的售价对产品进行定价。公司的客户群体比较杂,各行各业如航天、军工、汽车船舶均有涉及。

2) 生产情况

公司生产模式为订单式生产与流量型生产结合。

订单式生产流程:

用户与公司营销签订销售合同和技术协议后,销售下达产品销售调整计划;技术根据销售调整计划制定产品 BOM 和技术文件;主机生产制造部根据销售调整计划和产品 BOM 下达生产计划;铸造生产铸件、采购部同步下达采购配套订单;加工及自制配套完成后与外购件进入装配流程;装配完成后进行调试,然后付款发货;用户收到货后,公司组织安装调试。

流量型产品生产流程:

销售下达产品销售调整计划后;技术根据销售调整计划制定产品 BOM 和技术文件;生产制造部根据销售调整计划和产品 BOM 下达生产计划;铸造生产铸件、采购部同步下达采购配套订单;加工及自制配套完成后与外购件进入装配流程;装配完成后进行调试。

(2) 报告期内利润变化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昆明机床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50,535.6 万元和 59177.45 万元,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2025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镗床	37,863.67	74.92	48721.64	82.33
加工中心	2,844.25	5.63	1831.86	3.10
其他机床	5,103.19	10.10	5294.34	8.95
其他	4,724.49	9.35	3329.62	5.63

合计	50,535.60	100.00	59,177.45	100.00
----	-----------	--------	-----------	--------

报告期各期,昆明机床的营业成本分别为38,780.30万元和45,500.55万元;毛利率分别为23.26%和23.11%;净利润分别为708.63万元和1,027.07万元;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708.63万元和1,027.07万元,扣非后的净利润分别为-2,369.83万元和-766.29万元。

报告期内,昆明机床净利润变化分析情况如下:

1) 2024年度

2024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2023年度降低2.86%,因本期昆明机床子公司昆明道斯机床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导致收入减少。2024年,昆明机床营业成本降低了7.09%,主要是市场变化,且集中采购原材料降低了成本。因营业成本比收入下降的更多,昆明机床2024年毛利率较2023年增长3.92个百分点。2024年,昆明机床确认场地租赁收入1,964.83万元,无对应成本结转,该收入属于非经常性损益事项,故扣非净利润为-2,369.84万元。

2) 2025年度

2025年,昆明机床营业收入59,177.45万元,同比增长17.10%;营业成本随之增长17.33%至45,500.55万元;公司实现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024.6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44.59%**;净利润的增长原因为:(1)2025年,实现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8,641.85万元,营业毛利增加1,921.60万元;(2)2025年实现其他收益1,655.28万元,较去年同期670.25万元。上述因素叠加,昆明机床2025年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大幅增加。

综上所述,昆明机床的盈利主要依赖于机床产品的制造与销售以及政府补助。在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和政府补助增加,毛利率总体保持平稳,净利润增加。

3、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度	2025年度	
	金额	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231.71	32,835.42	54.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6.29	0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44.46	4,672.21	21.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72.46	37,507.63	47.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166.64	13,864.82	93.4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424.53	13,314.98	7.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716.15	2,136.83	198.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77.12	6,076.60	60.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084.45	35,393.23	46.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8.01	2,114.40	64.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1.46	379.23	45.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55.81	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7.27	379.23	-58.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543.88	9,173.06	-50.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43.88	9,173.06	-50.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26.62	-8,793.83	50.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	11,048.94	-44.7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0.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	12,659.75	-36.7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57.85	5,005.95	201.9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73.08	460.17	-57.1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84.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15.4	5,466.12	-17.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84.6	7,193.63	-46.25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0.36	0	-1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54.37	514.21	-117.40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89.34	11,934.98	-19.84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34.98	12,449.19	4.31

报告期各期,昆明机床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288.01万元和2,114.40万元。昆明机床2025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因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及资金补助增加所致。

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7,626.62万元和-8,793.83万元,公司2025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因兑付杨林基地投入款项减少。

报告期各期,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3,384.60万元和7,193.63万元,公司2025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因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减少和偿还债务现金增加。

综上,报告期各期,昆明机床现金流无明显异常变化。

二、发行计划

(一) 发行目的

昆明机床是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昆明机床77.14%的股份。前期,为杨林基地建设和搬迁,昆明机床向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5.50亿元。本次发行目的为偿还昆明机床向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的借款5.50亿元,减少公司的利息支出,降低资产负债率。

(二) 优先认购安排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在增发新股时,股票发行前的公司在册股东对发行的股票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因此,公司股权登记日在册股东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新增股份没有优先认购权。

(三) 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属于发行对象确定的发行。

本次发行对象为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092200XY

成立时间: 1998-03-18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1号院1区1号楼34-43层

注册资本: 750,00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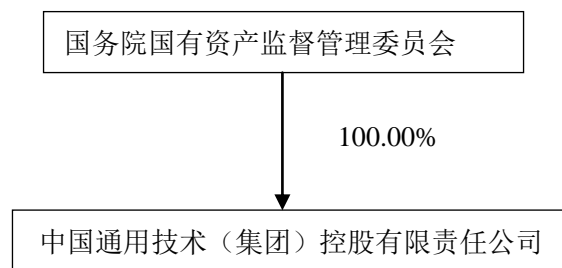
实收资本: 822,948.4755 万元

经营范围: 对外派遣实施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投资;资产经营、资产管理;进出口业务;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设计和制作印刷品广告;广告业务;自有房屋出租。(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 100.00%

实际控制人: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截至目前,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1.发行对象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对象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77.14% 股份。公司现有董事于春明、蔡焱、刘全喜为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提名。

截至本定向发行说明书签署日,发行对象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间的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于春明	担任昆明机床参股公司昆明道斯机床有限公司董事

2	蔡 焱	担任通用技术齐齐哈尔二机床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3	刘全喜	担任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除上述情况外,发行对象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2.发行对象符合投资者适当性要求。

3.发行对象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截至本定向发行说明书签署日,通过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等相关网站,上述发行对象不存在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形。

4.发行对象不属于持股平台。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主要分为先进制造与技术服务、医药医疗健康、贸易与工程服务业务。不存在单纯以认购股份为目的而设立的不具有实际经营业务的公司法人、合伙企业等持股平台,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有权参与本次股票发行。

5.本次定向发行对象不存在股权代持行为。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声明:“本次拟认购的通用技术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为本公司或本人自己真实认购和持有,与其他股东及任何第三方之间不存在任何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安排。”

综上,本次定向发行对象不存在股权代持行为。

6.本次发行对象不属于核心员工。

本次发行对象为昆明机床的控股股东,不适用公司的核心员工。

7.本次认购对象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不需要履行相关登记或备案程序。

8.发行对象的认购资金来源。

本次定向发行的发行对象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承诺，本次发行对象的认购资金均来源于自有资金，不存在他人代为缴款情形，不存在非法募集他人资金进行投资的情形，本次发行对象认购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认购信息：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型			认购数量 (股)	认购金额 (元)	认购方式
	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在册股东	非自然人投资者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550,000,000	550,000,000	现金
合计	-	-			550,000,000	550,000,000	-

本次发行中，发行对象以自有现金认购公司定向发行股票，认购资金均为真实自有资金。发行对象已出具无代持声明，确认本次认购的股票由其本人真实持有，与任何其他股东及第三方之间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任何形式的利益安排。

（四）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股票的价格为1元/股。

1、发行价格

发行价格为 1.00 元/股。

2、定价方法及定价合理性

（1）每股净资产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为 0.060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为 0.091 元；本次发行价格不低于公司每股净资产。

（2）二级市场价格

因司法重整，昆明机床股票在二级市场暂停转让，后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恢复转让。恢复转让后，公司股票交易时间短，价格波动较大，且交易量较少，无

法形成可参考的公允价格。

(3) 权益分派

公司自挂牌以来,除了2023年公司按照重整计划规定办理完成原股东权益让渡及资本公积转增等事项之外,未发生分红派息与转增股本事宜,不存在除权除息、分红派息及转增股本对公司股价产生影响的情形。

(4) 前次发行价格

退市后,公司无定向发行,无前次发行价格参考。

(5) 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

截至本定向发行说明书披露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的同行业新三板,与昆明机床业务相近的可比公司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所属行业	价格(元/股)	PE	PB
831577	安阳机床	C3421 金属切削机床制造	0.75	-15.10	0.47
831690	恒升机床	C3421 金属切削机床制造	0.36	-3.40	0.72
837341	睿恒数控	C3421 金属切削机床制造	1.38	-13.40	0.81

安阳机床主要从事机床和各类机床产品的研发、制造和销售,机床设备的大修、改造,机床配件、机床工具制造销售。截至2024年末,安阳机床总资产30,740.05万元,净资产21,697.47万元;2024年度,安阳机床营业总收入14,401.36万元,净利润-1,577.65万元。

恒升机床主要从事重型金属切削机床及其相关附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业务,主导产品包括落地式铣镗床、双面落地式铣镗床、双柱立式车床、重型回转工作台等。截至2024年末,恒升机床总资产16,047.06万元,净资产8,893.95万元;2024年度,恒升机床营业总收入5,096.07万元,净利润-1,601.80万元。

睿恒数控专门从事高精密数控轧辊机床和激光加工成套设备的研发、制造、加工、服务及销售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截至2024年末,睿恒数控总资产23,864.20万元,净资产12,656.41万元;2024年度,睿恒数控营业总收入6,429.93万元,净利润-326.63万元。

上述3家新三板公司与昆明机床相比,在经营体量、财务数据和股票成交量等方面差异比较大。因此上述3家新三板公司的股票价格及估值指标参考价值有限。

本次增资,按 2025 年末模拟测算,增资后昆明机床净资产将从 0.32 亿元增加至 5.82 亿元,每股净资产将从 0.091 元/股提高至 0.6448 元/股,大幅提高每股净资产;截至到 2025 年 12 月 31 日,昆明机床的资产负债率为 97.90%,本次增资后,昆明机床的资产负债率将下降至 61.93%;同时,增资归还借款后,昆明机床每年节约利息负担约 1,750 万元,大幅减轻昆明机床债务负担,有利于公司提高发展质量和盈利能力;本次增资不是独立融资行为,是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战略投资人重整投资昆明机床的一部分,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司法重整两阶段合计投资 9.98 亿元,体现了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对昆明机床发展的信心和对维护中小股东权益的负责态度;本次增资将为昆明机床注入资本金,为企业发展带来直接有效助益。因此,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本次股票发行价格综合考虑了每股面值、公司最近一期的每股账面净资产、所属行业及成长性等因素,并经公司与认购对象沟通后最终确定。定价过程公正、公平,定价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情形。

3、股份支付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规定,股份支付是指企业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次定向发行不存在以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服务为目的的情况,不涉及股权激励事项,不适用股份支付。

4、董事会决议日至新增股票登记日期间预计权益分派情况。

董事会决议日至新增股票登记日期间预计不会发生除权、除息等权益分派事项,不会导致发行数量和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

(五) 发行股票数量及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本次发行股票不超过 550,000,000 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50,000,000 元。

1、发行股票数量或数量上限

发行股份数量: 不超过 550,000,000 股(含 550,000,000 股)。

2、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50,000,000 元（含 550,000,000 元）。

（六）限售情况

序号	名称	认购数量 (股)	限售数量 (股)	法定限售数量 (股)	自愿锁定数量 (股)
	中国通用技术 (集团) 控股有 限责任公司	550,000,000	0	0	0
合计	-	550,000,000	0	0	0

本次定向发行的新增股份将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份无限售安排，符合《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以及相关认购协议的约定。

（七）报告期内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及募集资金的必要性、合理性、可行性

募集资金用途	拟投入金额（元）
补充流动资金	-
偿还借款/银行贷款	550,000,000
项目建设	-
购买资产	-
其他用途	-
合计	550,000,000

本次募集资金 5.5 亿元拟用于归还昆明机床向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的 5.50 亿元借款。

2022 年 8 月至 2024 年 6 月，昆明机床向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先后借款 5.5 亿元，其中：50,585.16 万元用于杨林基地建设及搬迁，4,415.41 万元用于支付子公司昆机通用的重整款项。

用途	金额(万元)
杨林基地建设及搬迁	50,585.16
其中: 杨林基地建设总支出	45,985.16
杨林基地待支付	4,600.00
子公司昆机通用重整款	4,415.41
合计	55,000.57

1、杨林基地建设及搬迁

(1) 杨林基地建设背景

通过战略重整,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为昆明机床注入资金,确保昆明机床顺利推进实施了“数控精密机床制造及铸造升级改造搬迁建设项目”即杨林基地的建设。杨林基地项目是企业适应市场形势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战略需要,总投资 54,872.08 万元,旨在解决企业面临的核心发展瓶颈。杨林基地建设主要是在政策要求、产能限制、企业发展需求、政策符合性等背景下推动建设。

政策要求: 根据《昆明市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管理规定》,昆明机床原厂址属搬迁范围,且地处昆明生活用水松华坝水库区域,铸造环节必须搬迁;

产能限制: 昆明机床原铸造车间受场地面积、工艺设备、起重能力限制,无法满足大型高品质铸件生产能力,最大起重能力仅为 50t;

发展需求: 随着产品向“大型、精密、复合、成套”方向转型升级,原生产条件已成为企业发展的瓶颈;

政策符合性: 昆明机床杨林基地项目符合《中国制造 2025》等国家产业政策,符合云南省装备制造业中长期发展规划,被列入云南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规划的重点发展项目。

(2) 项目建设规模、投资情况与经济效益

①建设规模

生产能力: 根据现有产品类型,达产后预计年产各类数控机床及核心功能部件产能提升至约 300 台/套;投产当期可达到年产高品质铸铁件 2 万吨能力,最大铸件单件重量达 67 吨。

营业收入: 根据市场环境及技术迭代情况预计,项目建成后预计 2026 年可实现产各类数控机床及核心功能部件的产值提升,预计年营业收入达到 6 亿元以

上。

②投资情况

投资类别	可行性研究估算 (万元)	实际完成情况(万元)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总投资	54,872.08	47,438.04
其中:建设总投资	50,872.08	-
建安工程费	35,185.25	35,099.27
设备购置费	8,080.00	7,293.4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5,616.83	3,617.55
预备费	1,990.00	1,427.78
铺底流动资金	4,000.00	-

截至 2025 年 9 月 25 日,昆明机床杨林基地建设总支出为 45,985.16 万元。尚有款 4,600.00 万元待杨林项目完成结算,并经审计复核且质保期到期后支付。杨林基地建设使用借款资金总额为 50,585.16 万元。

(3) 杨林基地项目建设实施方案

①建设地点与条件

项目位于昆明市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占地面积 44.62 万平方米(约 669.30 亩),净用地面积 39.07 万平方米(约 586.05 亩)。该区域基础设施完善,交通便利,距昆明市区 34km、距新昆明国际机场北出口 16km。

②主要建设内容

杨林基地的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筑工程:利用已建重型铸造车间,调整优化工艺流程;对已建重型加工装配厂房进行局部技术改造;新建车间、办公楼等;完善厂区工程建设等;

工艺方案与设备选型:采用先进的数控机床为主的关键工艺装备;铸造车间生产采用呖喃树脂砂工艺,中频感应电炉熔炼;总装工段及大型转台装配区设置 T 型装配槽铁;加强两化融合建设,推动生产设备数字化、生产过程智能化和企业管理信息化等;

总图布置:分为厂前区、生产区、动力区和预留发展区四个功能区;生产流程合理短捷顺畅,厂房布局合理紧凑;物流设计以大宗材料物流为主线,兼顾物

流辅线。

(4) 项目完工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如下:

①投资完成情况

项目自开工以来累计完成投资约 45,985.16 万元, 其中: 工艺设备费用: 7,050.48 万元; 工程进度款: 34,093.55 万元; 其他费用: 4,841.13 万元。

②工程实施进度

2015 年 12 月重型加工装配厂房、110KV 变电站、中水处理站、水泵房、浴室及空压站建设完成;

2023 年 10 月重型铸造车间、模型车间及模型库、食堂及倒班宿舍建设完成;

2023 年 11 月机加工车间、办公楼、热处理车间建设完成;

2023 年 12 月, 昆明机床全面完成新厂区建设并实施整体搬迁。

昆明机床分别于 2023 年年末及 2024 年, 对杨林基地房产项目进行固定资产暂估入账(预转固)合计 4.63 亿元。目前, 各项工程竣工结算已完成审定, 财务竣工决算审计已完成现场工作, 已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出具竣工决算审计报告, 并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完成相关账务处理。

2、子公司昆机通用的司法重整

昆明昆机通用设备有限责任公司于(简称“昆机通用”)2007 年 10 月 16 日在云南昆明市成立, 注册资本 300 万元, 其中: 通用技术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认缴人民币 300 万, 占注册资本 100%。公司的营业期限到 2037 年 10 月 15 日。2018 年 12 月, 公司控股股东通用技术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将所属机加工资产及业务注入昆机通用, 增加昆机通用注册资本 48,799,363.19 元, 2018 年 12 月 20 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 昆机通用注册资本总额变更为 51,799,363.19 元。

2021 年 7 月 9 日, 昆机通用收到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昆明中院”)(2021)云 01 破申 4 号《民事裁定书》, 昆明大板桥锻造有限公司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为由, 向昆明中院提出对昆机通用进行重整。昆明中院于 2021 年 7 月 9 日做出(2021)云 01 破 5 号《决定书》, 指定昆

明昆机通用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清算组担任管理人。昆明中院于 2024 年 11 月 25 日做出 (2021) 云 01 破 5 号之四号《民事裁定书》，批准公司重整计划，重整计划的执行期限为 12 个月，自重整计划获得昆明中院裁定批准之日起计算。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昆机通用将成为无资产、无债务、无人员的公司，届时昆机通用将自行注销。

根据重整计划，在重整计划获法院裁定批准 30 日内，昆机通用将对除货币资金以外的全部资产，以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资产评估市场价值(即 5,451.13 万元，不含税)作为第一次挂牌交易的起拍价。如果首次拍卖未能成交的，则在前次起拍价的基础上降价 10%确定新的起拍价(即 4,906.01 万元)进行第二次拍卖；如第二次拍卖仍未能成交的，则在前次起拍价的基础上再降价 10%(即 4,415.41 万元)作为第三次拍卖的起拍价。如果经两次降价拍卖，标的资产因无人竞买而未能成交或第三次拍卖因最高报价低于保留价格导致未能成交时，昆明机床以 4,415.41 万元的总价进行兜底收购，公司管理人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在北京产权交易所通过诉讼资产平台发布第一次拍卖公告，2025 年 2 月 11 日因无人竞买流拍；2025 年 2 月 12 日发布第二次拍卖公告，2025 年 2 月 20 日因无人竞买流拍；2025 年 2 月 20 日发布第三次拍卖公告，2025 年 2 月 28 日因无人竞买流拍。最后明确由昆明机床兜底收购昆机通用整体资产，昆机通用按重整方案在北京产权交易所 2023 年 8 月 31 日资产评估价值（即 5,451.13 万元）挂牌处置资产（应收账款、存货、固定资产），经过“三拍两降”，根据协议约定竞拍未能成交，昆明机床作为重整投资人收购昆机通用标的资产的前提条件成立，由昆明机床以 4,415.41 万元（不含税）、税金 150 万元，合计 4,565.41 万元整体收购昆机通用。

本次定增，必要性主要体现在：一是降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二是减轻公司的利息负担、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通过本次定增归还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的 5.50 亿元借款，预计昆明机床每年可节省利息支出约 1,750 万元，利息支出的降低相应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三是本次定增资金用于归还的借

款本身是用于杨林基地的建设,杨林基地建设是昆明机床突破发展瓶颈,进行产品转型升级的必然举措,因而本次定增也是昆明机床持续发展的必经之路。

本次定增为公司向控股股东进行定增,公司控股股东为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为国务院国资委实际控制的企业,具有可行性。

(九)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以及保证募集资金合理使用的措施

公司第【十一届】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通用技术昆明机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相关议案尚需提交通用技术昆明机床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十) 是否存在新增股票完成登记前不得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1	公司未在规定期限或者预计不能在规定期限内披露最近一期定期报告。	否
2	最近 12 个月内,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行政处罚,被全国股转公司采取书面形式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因违法行为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等。	否

公司不存在新增股票完成登记前不得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十一)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十二) 本次发行是否需要经中国证监会注册

本次定向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本次发行需经中国证监会注册。

(十三) 本次定向发行需要履行的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的情况

昆明机床本次定向发行,由通用技术集团审批,无需国务院国资委的批准,并且已经完成了必要的国资审批手续,分析如下:

1、根据《关于企业国有资产交易流转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发产权〔2022〕

39号,以下简称《通知》)第二条规定,本次增资可由国家出资企业即通用技术集团审核批准,无需报国务院国资委审批。

(1)《通知》第二条规定:“主业处于关系国家安全、国民经济命脉的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主要承担重大专项任务的子企业,不得因产权转让、企业增资失去国有资本控股地位。国家出资企业内部重组整合中涉及该类企业时,以下情形可由国家出资企业审核批准:

- (一) 企业产权在国家出资企业及其控股子企业之间转让的;
- (二) 国家出资企业直接或指定其控股子企业参与增资的;
- (三) 企业原股东同比例增资的。”

(2)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第31条的理解》的相关规定,机床产业属于关系国家安全、国民经济命脉的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

本次定向发行符合《通知》第二项情形“国家出资企业直接或指定其控股子企业参与增资的”。

- (3) 国家出资企业直接参与增资

通用技术集团作为国家出资企业,直接全额认购本次定向发行的5.5亿元股份。

- (4) 属于内部重组整合

通用技术集团为解决下属企业之间存在的潜在同业竞争、实现技术、市场与管理的协同效应,最终增强集团整体竞争力,通过司法重整的方式对昆明机床进行了重组整合。司法重整完成后,昆明机床由孙公司整合为子公司,通用技术集团亦通过本次整合巩固了对昆明机床的控制权。

同时,根据《重组投资协议》,本次定向发行是通用技术集团参与昆明机床司法重整第二阶段的投资,属于在重整阶段就已明确的投资计划。通用技术集团

通过参与本次定向发行为其子企业昆明机床提供财务支持,有助于昆明机床建设生产经营场地、改善经营条件、提高生产效率。因此,本次发行本质上是集团重组整合的延续和深化,而非独立的交易。基于上述,本次增资属于通用技术集团的内部重组整合行为。

(5) 本次增资昆明机床未丧失国有资本控股地位

本次定向发行后,通用技术集团对昆明机床的持股比例将进一步巩固,仍保持绝对控股,符合《通知》关于“不得失去国有资本控股地位”的要求。

因此,本次增资符合《通知》第二条规定可由国家出资企业审核批准,无需报国务院国资委审批。

2、根据国务院国资委 财政部令第 32 号《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简称:“第 32 号令”),本次增资由国家出资企业决定、无需由国家出资企业报同级国资监管机构批准。

根据《第 32 号令》规定:“第三十四条 国资监管机构负责审核国家出资企业的增资行为。其中,因增资致使国家不再拥有所出资企业控股权的,须由国资监管机构报本级人民政府批准。第三十五条 国家出资企业决定其子企业的增资行为。其中,对主业处于关系国家安全、国民经济命脉的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主要承担重大专项任务的子企业的增资行为,须由国家出资企业报同级国资监管机构批准。”

截至目前,昆明机床未承担重大专项任务,因此不符合“其中,对主业处于关系国家安全、国民经济命脉的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主要承担重大专项任务的子企业的增资行为,须由国家出资企业报同级国资监管机构批准。”的规定,无需由国家出资企业即通用技术集团报同级国资监管机构批准,由国家出资企业即通用技术集团决定昆明机床的增资行为。

经核查,根据《通知》及《第 32 号令》的相关规定,昆明机床向通用技术

集团增资无需报国务院国资委批准, 由通用技术集团审批即可。

3、通用技术集团已经完成本次定增的审批手续。

根据《中央企业投资监督管理办法》(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34号), 通用技术集团于2025年7月11日召开总经理办公会, 对向昆明机床增资事宜进行了审议。因此, 本次定向发行按国资要求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

综上, 本次增资已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即由通用技术集团作为国家出资企业, 对其子企业昆明机床的增资行为依法自主决定, 无需上报同级国资监管机构批准。该等程序安排符合现行国有资产交易监管的法律法规要求, 确保了增资行为的合法合规性。因此, 昆明机床本次向通用技术集团增资的审批路径清晰、依据充分, 由通用技术集团审批即可实施, 无需进一步取得国务院国资委的批准。

(十四) 挂牌公司股权质押、冻结情况

截至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签署日, 公司股东的股权不存在质押情况。

三、非现金资产认购情况/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的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非现金资产认购, 不涉及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

四、本次定向发行对申请人的影响

(一) 本次定向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1、降低了公司的资产负债率

本次增资后, 昆明机床的资产负债率将大幅下降, 为后续的进一步融资提升了融资空间。

2、减轻公司的利息负担、提高了公司的盈利能力

通过本次定增归还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的5.50亿元借款, 预计昆明机床每年可节省利息支出约1,750万元, 利息支出的降低相应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3、进一步提升了公司产能

本次定增资金拟归还的借款系用于杨林基地建设,该基地建成投产后,预计年产各类数控机床及核心功能部件产能提升至约 300 台/套;投产当期可达到年产高品质铸铁件 2 万吨能力,将大幅提升公司的产能。

(二) 本次定向发行后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的变动情况

本次定向发行股份实施完成后对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的影响如下:

1、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定向发行后,公司资产总额与净资产额将同时增加,公司资产负债率大幅降低,公司资本结构更趋稳健,公司的资金实力将得到有效提升,营运资金将得到有效补充,为公司后续发展提供有效的保障,促进公司进一步实现规模扩张。

2、对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额将相应增加,公司资本实力增强;同时,通过本次定增,昆明机床每年可节省利息支出约 1,750 万元,相应提升了公司的盈利能力,为公司各项业务的快速、稳健、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促进公司进一步实现规模扩张和业务拓展,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以及盈利能力,促进营业收入和利润的稳健增长。

3、对现金流量的影响

本次定向发行后,预计公司的销售规模变大,有助于增强公司获取现金的能力。

(三)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变化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和管理关系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出现新的同业竞争情形;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不会形成新的关联交易。

(四) 发行对象以资产认购公司股票的,是否导致增加本公司债务或者或有负债

本次定向发行不会导致增加本公司债务或者或有负债。

(五) 本次定向发行前后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交易前, 公司控股股东为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资委; 本次交易后,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类型	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 认购数量 (股)	本次发行后(预计)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第一大股东	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72,156,617	77.14%	550,000,000	822,156,617	91.07%

本次发行前实际控制人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直接控制昆明机床 272,156,617 股表决权股份, 占比 77.14%;

本次发行后实际控制人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直接控制昆明机床 822,156,617 股表决权股份, 占比 91.07%;

(六) 本次定向发行对其他股东权益的影响

本次增资前后, 前十大股东除第一大股东, 其他股东股权结构变化如下:

类型	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 行认购 数量 (股)	本次发行后(预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 例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自然人股东	毛瓿越	5,464,425	1.55%	-	5,464,425	0.61%
法人股东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3,938,842	1.12%	-	3,938,842	0.44%
自然人股东	汤贤创	2,187,700	0.62%	-	2,187,700	0.24%
自然人股东	张胜敏	2,000,000	0.57%	-	2,000,000	0.24%
自然人股东	李桂琼	1,929,992	0.55%	-	1,929,992	0.22%
自然人股东	刘文静	1,415,900	0.40%	-	1,415,900	0.16%
自然人股东	陈志明	919,010	0.26%	-	919,010	0.12%

自然人股东	祝建民	825,271	0.24%	-	825,271	0.10%
自然人股东	于成淼	783,000	0.22%	-	783,000	0.09%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有利于扩大公司销售规模,从而提高公司整体经营能力,增加公司的综合竞争力,为公司后续发展带来积极影响。本次发行后公司的净资产规模显著提升,公司整体财务状况将得到进一步改善,对其他股东权益有积极影响。(注:自股票恢复交易后,前十大股东较半年报披露时已发生变化,目前的股东结构为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登记在册股东。)

(七) 本次定向发行相关特有风险的披露

1、本次交易无法按期进行的风险

本次股票发行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并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审核通过及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若本次发行因不可预见因素导致无法正常进行或者需要重新召开董事会审议的,公司董事会将在本次发行过程中及时公告相关工作进度。本次交易能否取得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及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审核、中国证监会注册存在不确定性。特此提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发行工作时间进度以及发行工作时间进度的不确定性导致的相关风险。

2、本次交易可能被终止或取消的风险

本次股票发行需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审核、中国证监会注册,监管机构的审核与注册为本次交易的前提条件。本次股票发行能否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审核以及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尚存在不确定性。

五、本次发行相关协议的内容摘要

(一) 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合同的内容摘要

1. 合同主体、签订时间

本《通用技术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由以下双方于 2026 年【 】月【 】日在【北京】签订:

甲方: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于旭波

注册地: 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1号院1区1号楼34-43层

乙方: 通用技术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鹤

注册地: 云南省昆明市嵩明县杨林工业园区东环路12号

2. 认购方式、支付方式

双方同意, 在本协议规定的生效条件全部得到满足后, 甲方以现金方式向乙方进行增资, 认购乙方 55,000 万股股份, 增资价格为每股 1.00 元人民币。

自本协议规定的生效条件全部满足后, 甲方应按照乙方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中规定的缴纳期限内将其应当缴纳的增资价款 55,000 万元人民币足额缴入乙方为本次增资专门开立的指定银行账户, 履行其出资义务, 具体支付日及指定银行账户以公司认购公告中披露的信息为准。

乙方应当在收到甲方向其支付的增资价款后【10】个交易日内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具备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验资, 并出具验资报告。

乙方承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完成相关股份登记备案后, 最迟不晚于 30 个工作日内办理完毕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 合同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

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成立, 并在乙方董事会及股东会批准本次发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同意本次发行的函、本次发行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注册文件之日起生效。

4. 合同附带的任何保留条款、前置条件

除协议所述的协议生效条件外, 协议未附带其他任何保留条款、前置条件。

5. 相关股票限售安排

甲方在本次发行中所认购乙方股份无限售安排。

甲方取得乙方本次发行的股份因乙方分配股票股利、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6. 发行终止后的退款及补偿安排

如果本次增资终止，不能履行，则乙方应于终止发行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甲方已缴纳的增资款全额不计息退还，相关手续费由甲方承担。

7. 风险揭示条款

无

8. 违约责任条款及纠纷解决机制

如果本协议由于任何一方违约以致本协议并未履行或不能充分履行，违约引起的责任应由违约方承担，违约方应赔偿对方的全部损失。如果双方均违约，应各自承担因其违约而引起的相应责任。

六、中介机构信息

(一) 主办券商

名称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 926 号同德广场写字楼 31 楼
法定代表人	李长伟
项目负责人	马晓敏
项目组成员（经办人）	马晓敏、李厚金、杨严
联系电话	0871-68885858
传真	0871-68898100

(二) 律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金和东路 20 号院正大中心 3 号楼南塔 22-31 层
单位负责人	张学兵
经办律师	魏海涛、苗郁芊
联系电话	010-59572288
传真	010-65681838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惠琦
经办注册会计师	张智慧、郝玉杰、杨志
联系电话	010-85665588
传真	010-85665120

(四) 股票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法定代表人	-
经办人员姓名	-
联系电话	010-59378888
传真	-

七、有关声明

(一) 申请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定向发行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名: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通用技术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2026年4月10日

(二) 申请人控股股东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定向发行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2026年4月10日

(三)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定向发行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2026年4月10日

(四)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定向发行说明书, 确认定向发行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人在定向发行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定向发行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人员签名:

机构负责人签名: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加盖公章)

2026年4月10日

(五)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定向发行说明书, 确认定向发行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人在定向发行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定向发行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人员签名:

机构负责人签名: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加盖公章)

2026年4月10日

八、备查文件

- 1、董事会决议;
- 2、其他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